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聊政办字〔2020〕31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0年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2020年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0年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聚焦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关切,全面提升政务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和工作能力。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推动聊城市政务公开不断向纵深发展。

一、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助力我市各项重点工作落实到位

(一)推进高质量发展信息公开。持续多渠道公开“新时代兴聊十大工程”“十二项攻坚行动”“九大领域改革攻坚”重大决策部署进展及落实情况。重点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双招双引”、城市建设、乡村振兴、重大民生项目、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信息公开。加强制度创新方面信息公开,助力打造精简高效的政务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安定有序的法治环境、优质暖心的服务环境。持续做好精准脱贫、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信息公开,助力“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胜利。

(二)持续做好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信息公开。各级各部门要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法定义务,持续推进机构职能、规划信息、统计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财政预决算、应急管理、市政建设、公益事业、治安管理、房屋征收等领域的信息

公开。加强公共突发事件信息公开,特别是及时准确公开疫情防控相关政策、措施、数据等信息。政府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切实加强本行业、本系统的防控信息公开。各行各业要及时发布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指引,多形式解读、多渠道发布有关复工复产工作举措。

(三)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决策承办单位要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等,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征集意见的主要观点、采纳意见数量、未采纳意见理由等情况要向社会主动公开。各级各部门应在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等场所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公开政务服务事项,并提供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定期公开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民生实事项目、重大工程项目的执行情况,建立重大决策执行效果跟踪反馈和后评估机制,并将相关情况向社会公开。

二、持续深化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一)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和精确性。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对政策解读工作的监督、调度,精准解读各类重大政策措施,确保政策内涵透明、信号清晰。解读材料要对政策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执行标准、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进行重点说明。在重要政策出台、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件发生时,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好“第一解读人”职责,带头解读政策。提高

非文字解读比例,特别是对专业性较强的政策,积极运用图表图解、案例说明、音频视频、卡通动漫等形式,进行形象化、通俗化的解读,使政策精神易于被公众理解。坚决杜绝庸俗化解读,不得简单转发媒体报道或以相关工作总结作为解读材料。

(二)及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宣传、网信、信访等部门沟通和协调联动机制,综合用好依申请公开、“12345”市民服务热线、“两微一端”等渠道,提高对社会关切热点的发现、搜集和反馈能力。要切实增强敏锐性和预见性,强化重大突发事件舆情风险源头研判,强化政务舆情精准回应,保持正确的舆论导向,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推动解决相关问题,防范化解潜在的风险隐患。

三、增强政府公信力,提升群众参与度

(一)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品牌创建工作。深入贯彻落实《聊城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聊城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聊公开发〔2020〕1号),进一步落实市委、市政府争创省级一流、走在全国前列的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以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为核心,聚焦社会关切,精准施策,靶向发力,为奋力实现在鲁西大地率先崛起作出新的贡献。深入开展“公开聊亮”政务公开品牌创建活动,在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上“下功夫”,在创新服务上“出新招”,在机制保障上“求实效”。强化品牌宣传,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全市各级各部门统

一使用“公开聊亮”政务公开品牌,助推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推进品牌创建各项工作。

(二)深入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为切实推进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和政务公开水平,赢得社会支持,树立政府形象,提高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各级各部门要集思广益、善于发掘开放日主题,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以深化行政改革、推动社会发展、严格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落实便民政策等为重点,全方位介绍和展现政府工作、制度规范、特色亮点、服务举措和创新成果等。

(三)充分发挥市民代表作用。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增强政府决策的公开透明度和民主参与度,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持续推进市民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制度,对涉及重大民生事项的议题,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专家和媒体等代表列席有关会议,广泛吸纳各方意见,深入推进政务公开,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

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平台建设和服务水平

(一)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围绕国务院、省政府明确的重点领域范围,根据《聊城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要求,依法依规全面梳理公开事项,制定公开目录,细化公开内容,进一

步提高基层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实效性。立足基层政府直接联系服务群众的实际,围绕与群众关系密切的行政行为和服务事项,充分听取群众意见,积极探索高效、便捷的公开方式,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使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成果真正惠及人民群众。县乡政府要对照国务院部门制定的 26 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结合本级政府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在经过充分实地调研的基础上,编制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在县级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

(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政府网站是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各级各部门要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科学合理设置栏目专题,优化栏目页面设置,多运用列表、超链接等方式呈现相关内容,避免因信息量大而杂乱无章。规范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各级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要求,年底前完成信息公开专栏规范调整工作。结合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深入优化栏目设置,坚持信息同源发布,政务公开专栏与网站其他栏目有交叉的,要注意衔接,坚持数据同源。统筹推进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与传统媒体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着力打造成更加全面的信息公开平台、更加权威的政策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平台、更加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加强政府信息日常管理,建立完善

政府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等方面的制度,对政府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动态管理机制,对于已公开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重要政府信息,要根据立、改、废等情况动态调整更新。进一步完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切实把好政治关、政策关、内容关。

(四)不断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实效。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推动全市行政机关依申请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严防出现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完善疑难件办理会商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会商,提高协查的准确性、全面性,提高答复的精准度。加强对依申请公开工作的理论研究,探索新做法,总结新经验。

五、切实加强基础保障工作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工作机构,配强配齐专职工作人员。县级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强化调度监管,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行政区域政务公开工作,定期组织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要切实承担相关责任,加强内部科室统筹协调,推进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二)完善制度规范。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高质量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编制、报送和发布工作。及

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并明确标注更新日期。继续完善各级各部门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并动态调整更新。严格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进一步建立健全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探索建立详细具体的政务公开负面清单,细化明确不予公开范围,及时进行调整更新,负面清单外的事项原则上都要依法依规予以公开。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分类指导,履行好组织协调和监督指导职责,进一步完善各级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制度,提升公开水平。

(三)加强监督评估。各级各部门要结合工作要点,细化工作任务,结合实际提出具体措施。要抓好教育培训,重点做好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解读回应、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管理等业务培训。要加强监督考核,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开展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向社会公开评估结果。